

茨竹婚俗

目 录

[illegible]

表 3-10

重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普查登记表(民俗·X)

名 称	茨竹民间婚俗	种 类	婚姻习俗	民 族	汉	发源地	本土 ☒ √ 外来 ☐	
分 布 区 域	茨竹镇							
历 史 渊 源	清朝年间传承至今							
基 本 内 容	沿袭了中国婚俗的六礼，即纳采、问名、纳吉、纳征、请期、亲迎，展示婚礼中的风俗文化。							
艺 术 特 色 与 价 值	清朝年间至今，茨竹镇还有传承，具有相当高的艺术价值。							
应 用 场 所	婚庆			规 模	一人或多人			
禁 忌								
濒 危 情 况	懂民间婚俗的居民已经很少并且年龄大，现政府比较重视，正在收集资料。							
保 护 现 状	政府重视,经费保障,正在申请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。							
传 承 人 员 情 况						调 查 时 间	调 查 人	联 系 电 话 (调查人)
姓 名	民 族	性 别	出生年月	传承简介	住 址			
陈安英	汉	女	1929 年	亲族传承	新泉村	2008.4.16	石昌华、邓柳	67210406

附：传承谱系								
保护计划的建议	加大资金投入和保护,把传统婚俗和现代婚俗结合起来,加以培训进行传承和传唱。							
填报单位	____区县（自治县）文化单位或区县（自治县）、____乡（镇）文化单位							
	(盖章) 茨竹镇文化服务中心 2009 年 4 月 10 日							
	填表人	邓柳	联系电话	15823001626	填表时间	2009 年 4 月 10 日		
区县文化局审核意见	是否将该项目列入县保护名录				是		否	
	(盖章) 年 月 日							

附件：

渝北区非物质文化遗产
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推荐表

项目类别：传统技艺
项目名称：茨竹传统婚俗
传承人姓名：张朋现
保护单位：
街镇：渝北区茨竹镇

渝北区文化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印制
二〇一一年六月

注意事项及填表说明

一、注意事项

(一) 封面中“项目类别”及“项目名称”应按已公布的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类别及名称正确填写,项目类别分别为:

民间文学,传统音乐(民间音乐),传统舞蹈(民间舞蹈),传统戏剧,曲艺,传统体育、游艺与杂技(杂技与竞技),传统美术(民间美术),传统技艺(传统手工技艺),传统医药,民俗。

(二) 表格一律用电脑填写,内容应准确无误,不得弄虚作假。

二、填表说明

(一) “荣誉称号”栏目中,填写传承人曾获得的荣誉称号,如“民间工艺大师”等,如没有,可不填。

(二) “个人简历”栏目中,简要填写传承人的工作、学习情况。“传承谱系”栏目中,填写项目清晰的传承脉络。

(三) “学习与实践经验”栏目中,应填写传承人在学习传艺,履行传承义务等方面的情况。“技艺特点”栏目中,应填写传承人在该项目领域里独特的技艺表现形式等。

(四) “个人成就”栏目中,应填写传承人所获得的奖励、表彰及成果;“持有该项目的相关实物、资料情况”栏目应填写传承人所拥有的与项目相关的珍贵实物、资料;

在“照片及音像资料目录”栏目中填写资料清单,如没有附

带相关照片及音像资料，可不填。

（六）在“本人申请意见”栏目中应填写本人愿意作为该项目的代表性传承人人选；“项目保护单位意见”、“区县文化行政部门审核意见”栏目中，须加盖项目保护单位及区县文化行政部门的公章。

在“区县专家委员会评议意见”栏目中应填写专家评审意见；在“区县专家委员会名单”栏目中应填写区县专家“姓名”、“性别”、“年龄”、“专业”、“职称”等个人信息。

姓 名	张朋现	性 别	女	照 片
出生年月	1949. 9. 13	民 族	汉	
文化程度	小学	职 业		
职务职称		荣誉称号		
工作单位		联系电话	15310861868	
邮 编		电子信箱		
通讯地址	重庆市渝北区茨竹六社 72 公里			
个 人 简 历	1956 年-1961 年 小学就读。后一直生活在茨竹六社。			

传承谱系	第一代传承人：张海芳，女，1901年生，学艺时间1917年，住重庆市江北县茨竹公社。 第二代传承人：张孝碧，女，1919年生，学艺时间1938年，住重庆市江北县茨竹公社。 第三代传承人：张朋现，女，1949年生，初中文化，学艺时间1970年，住重庆市渝北区茨竹六社72公里。
学习与实践经历	1970年学艺，从艺至今。

技 艺 特 点	婚姻礼俗是人生中一个重要的大礼，从古至今受到人的重视。传统婚俗在整个过程中都带有求子、夫妻百年好合、白头偕老的祝愿，这些礼俗都蕴含着中国博大精深的礼仪文化，值得我们继承和发展。作为该技艺的传承，必须深入了解其意义，准确把握其要求，才能做到代代相承。
个 人 成 就	

茨竹婚俗

清朝年间传承至今，沿袭了中国婚俗的六礼，即纳采、问名、纳吉、纳征、请期、亲迎，展示婚礼中的风俗文化。至今茨竹镇还有传承，具有相当高的艺术价值。

2012 年获批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。

非遗项目的调查提纲

一、调查目的：通过调查本区已申报的非遗项目的现状和存在问题，探索对其有效的保护模式及具体措施，使其避免失传、灭绝，使能够开发利用并可持续发展传承，保护传统民间技艺，发扬光大优秀的民间文化。

二、调查内容

调查项目	茨竹传统婚俗	所属类别	民间技艺类
分布地区	重庆市渝北区茨竹镇		
技艺价值	婚姻礼俗是人生中一个重要的大礼，从古至今受到人的重视。传统婚俗在整个过程中都带有求子、夫妻百年好合、白头偕老的祝愿，这些礼俗都蕴含着中国博大精深的礼仪文化，值得我们继承和发展。		
项目现状	由于观念的改变、形式的局限，该婚俗在民间延续甚微，急待拯救。		
保护措施	1.加强宣传,改变观念,使传统婚俗文化得以传承和发展。 2.在政策资金方面给予支持。		
存在的 问题	传承人没有非常强大的要发扬技艺的观念，没有把已有的资料梳理成一定的文字记载，民间知道的人不多，且因为该仪式相对比较繁琐，采用的人甚少，限制了传统婚俗的传承。		
保护工作的 难点	1、选择传承人的艰难。 2、意识薄弱，没有深刻认识到传统婚俗的意义。 3、耗资相对较多，环节相对繁琐，年轻人接受比较困难。		

意见或 建议	1、在思想上加强认识，对传统婚俗的意义认识更加深刻，这样在传承过程中才会积极响应。 2. 政府在政策资金方面给予支持，鼓励民间婚嫁多采用传统形式。				
被调查人员 或单位部门	张朋现	地点	茨竹文化站	时间	2014、6、10

非遗项目调查报告

调查时间：2014、6、10

调查地点：渝北区茨竹文化站

调查人员：刘彦

调查对象：张朋现

调查方法：访谈、音像

调查内容：渝北区茨竹婚俗

调查项目	茨竹婚俗	所属类别	民间传统技艺
项目价值	婚姻礼俗是人生中的一个重要的大礼，从古至今受到人的重视。传统婚俗在整个过程中都带有求子、夫妻百年好合、白头偕老的祝愿，这些礼俗都蕴含着中国博大精深的礼仪文化，值得我们继承和发展。		
分布状况	渝北区茨竹镇		
传承人状况	第一代传承人：张海芳，女，1901年生，学艺时间1917年，住重庆市江北县茨竹公社。 第二代传承人：张孝碧，女，1919年生，学艺时间1938年，住重庆市江北县茨竹公社。 第三代传承人：张朋现，女，1949年生，小学文化，学艺时间1970年，住重庆市渝北区茨竹六社72公里。		

传承工作情况	目前出现了断层的情况，接下来的传承暂时还没有后继之人。需要政府及相关人士给予指导和支持。
活动及赛事	
普查困难和问题	1、没有定期回访制度，很难形成一个链条的管理。 2、只能是继承人口述，差很多一手的文字资料。没有形成一种习惯。
项目保护和传承措施及建议	1、在思想上加强认识，对传统婚俗的意义认识更加深刻，这样在传承过程中才会积极响应。 2. 政府在政策资金方面给予支持，鼓励民间婚嫁多采用传统形式。

非遗项目调查总结

2014 年 6 月

日

项目名称	茨竹传统婚俗	所属类别	民间传统技艺
项目概况	和所有传统婚俗一样，茨竹传统婚俗也是有“六礼”，按顺序分别是纳采：就是经过媒人说合，女方父母同意求婚，男方父母派人向女方送礼求婚的礼俗。问名：是纳采结束后，向女方询问被求婚女子的姓名、排行、出生年月以及生母姓氏等等内容的礼俗。男方根据此占卜问卦，决定是否适合结婚。纳吉：是传统婚俗中最关键的一步，选定良辰吉日。男方要备礼物派人通知女方。纳征：进入筹备婚事阶段，男方要选择日子送聘礼到女方家里。先有聘礼后成婚。请期：男方定好日期，带上聘礼托媒人到女方家里，征得同意。亲迎：男方婚礼当天带礼亲自到女方家里迎娶新娘。		
项目现状	由于观念的改变、形式的局限，该婚俗在民间延续甚微，急待拯救。		
保护及传承措施	1.加强宣传，改变观念，使传统婚俗文化得以传承和发展。 2.在政策资金方面给予支持。		
存在的困难和	传承人没有非常强大的要发扬技艺的观念，没有把		

问题	已有的资料梳理成一定的文字记载，民间知道的人不多，且因为该仪式相对比较繁琐，采用的人甚少，限制了传统婚俗的传承。
意见或建议	1、在思想上加强认识，对传统婚俗的意义认识更加深刻，这样在传承过程中才会积极响应。 2. 政府在政策资金方面给予支持，鼓励民间婚嫁多采用传统形式。